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雪莱特

公告编号：2019-094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无。

公司全体董事均已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雪莱特	股票代码	0020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桃华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 2 号亿能国际广场 2 座 19 楼		
电话	0757-86695590		
电子信箱	zhangtaohua@cnligh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1,688,481.57	355,243,537.43	-5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2,259,663.01	-16,193,285.67	-90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4,044,761.64	-19,698,194.66	-68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88,984.65	-49,388,847.75	12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2	-9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2	-9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5%	-1.48%	-38.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64,641,314.67	1,589,819,477.65	-1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9,512,448.11	490,354,296.10	-32.8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1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柴国生	境内自然人	29.37%	228,494,138	180,264,703	质押	227,351,200
					冻结	58,181,100
陈建顺	境内自然人	10.71%	83,318,598	82,195,623	质押	78,800,000
					冻结	83,318,598
何立	境内自然人	1.93%	15,024,590	15,024,590		
陈建通	境内自然人	1.60%	12,456,264	0	质押	12,440,000
					冻结	12,456,264
冼树忠	境内自然人	1.58%	12,323,678	12,322,558		
广东福迪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9,255,533	0		
黄治国	境内自然人	1.11%	8,631,147	8,631,147		
黄海荣	境内自然人	0.82%	6,393,442	6,393,442		
王朝晖	境内自然人	0.55%	4,257,444	0		
屈赛平	境内自然人	0.52%	4,024,14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陈建通为陈建顺的哥哥，故陈建通系陈建顺的一致行动人；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黄玲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23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以“聚焦主业、稳健经营”为主题，重点保障持续经营。针对公司资金紧张、债务逾期等问题，公司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减少流动资金消耗，保障优势业务经营；另通过积极处置盘活资产，催收应收账款，以加快资金回收，偿还到期债务，减轻债务压力；并与银行金融机构、政府部门及其他债权人保持积极沟通，努力寻求债务解决方案。因部分债务逾期，债权人采取诉讼及财产保全方式，导致公司部分资产被查封、冻结，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加大了公司资金压力。

因营运资金紧张，公司主要业务受到较大影响，营业收入下降较为明显；公司贷款规模较大，财务费用较高，导致经营利润亏损。另因子公司富顺光电主要业务停产，结合该公司诉讼进展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其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实现营业收入161,688,481.57元，与去年同比下降54.4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亏损162,259,663.01元，与去年同比下降902.02%。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文件，变更财务报表格式。

2、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四项准则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按照规定对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调整，编制财务报表。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于2017年4月17日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本期已注销。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柴国生

2019年8月23日